

嘉義縣太保市公所 函

地址：612002嘉義縣太保市太保里66號
承辦人：里幹事 葉玲琪
電話：05-3711106分機108
傳真：05-3713003
電子信箱：d0919601762@gmail.com

受文者：臺東縣達仁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11日
發文字號：嘉太市民字第114000436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公告 (376507000A_1140004366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所辦理強迫入學條例之警告書公示送達公告，請貴
機關協助張貼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程序法第78條、第80條、第81條及嘉義縣立民和國民中學114年1月13日嘉和中輔字第114000018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辦理強迫入學條例相關作業，受文者張瑜庭因送達處所不明，致旨揭文書無法送達，爰依前開規定辦理公示送達，請於公告日起20日內逕向本所洽領，逾期即視同送達。

正本：全國各鄉鎮市公所

副本：嘉義縣政府、嘉義縣立民和國民中學、本所民政文化課



社會課

收文:114/03/12



1140003670

有附件